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17 June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其余被
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非法行动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年

2010 年 6 月 16 日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同
文信

我今天致函于你，是为了提请紧急注意以色列在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特别是在东耶路撒冷正在进行的非法活动。昨天，即 2010 年 6 月 15 日，东耶路撒冷以色列占领当局批准了执行以色列政府 2010 年 3 月 10 日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Ramat Shlomo”非法定居点建造 1 600 个新定居单位的计划。这一非法行动显然旨在进一步改变这个被占领城市的人口构成、法律地位和地理性质，以进一步破坏当地局势的稳定，阻碍和平努力。在这方面，我们认为，最初宣布建造这些单位是在美利坚合众国副总统约瑟夫·拜登访问该区域之时，而现在宣布继续进行的意图又正是在美利坚合众国特使乔治·米切尔前往该区域以推动双方近距离间接会谈的途中，指出这一点很重要。不可低估这种挑衅行动给会谈造成的威胁，也不应低估这种非法行动的时机选择。

做出继续推行这一非法和挑衅性计划的决定是对包括四方在内的国际社会在这方面明确立场的公然冒犯，这一立场谴责以色列政府决定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建造这些非法定居单位，要求占领国以色列立即完全停止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一切定居活动，包括所谓的“自然增长”，并拆除所有定居点前哨基地。以色列再次以公然的不妥协、傲慢和有罪不罚来应对国际社会要它取消继续进行这一非法殖民决定并放弃非法定居活动的呼吁和要求。

以色列不断对巴勒斯坦人民进行侵略和集体惩罚，包括继续非法封锁加沙地带，以及 2010 年 5 月 31 日向人道主义船队发动军事攻击，打死 9 名土耳其平民，打伤几十人。除此之外，奉行这种非法和毁灭性的政策再次让人对以色列作为和



平伙伴的信誉以及它对两国和平解决方案的承诺感到怀疑。的确，这类行动，如批准在东耶路撒冷继续进行大规模非法定居活动，表明以色列并未放弃它的扩张主义纲领，并没有遵守在 1967 年边界基础上实现两国解决方案的参数和原则。

在这方面，我们被迫重申，东耶路撒冷是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东耶路撒冷依然是被占领土，而且，在两国和平解决方案的前提下，国际社会依据国际法、联合国各项决议、阿拉伯和平倡议以及《四方路线图》达成了明确共识，即东耶路撒冷将成为未来巴勒斯坦国的首都。

与此同时，以色列占领军继续使袭击巴勒斯坦平民的行为永久化。另一个事件显示了占领国完全无视人的生命，而且不尊重国际法，在这一事件中，以色列占领军上周蓄意开火，打死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居民、39 岁的 Ziad Jilani 先生。占领国还拒绝给予在 Al-Ramla 以色列占领军拘留监狱中的被拘留者、巴勒斯坦人 Mohammad Abdeen 所需的医疗，造成其死亡。

受到占领国助长和煽动的定居者恐怖行为也在继续，占领国要对定居者的存在和配备武装负责，它被动地允许他们一再重复和升级对巴勒斯坦平民的恐怖、毁灭、骚扰和恫吓行为而不受到惩罚。的确，以色列新政府对巴勒斯坦权利、财产和合法的民族志向采取公开的敌对政策，已经进一步鼓励了以色列非法定居者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敌视和狂热。在这方面，今天，有几十名住在哈利勒(希布伦)臭名昭著的“Kiryat Arba”非法定居点的好战的定居者，深夜袭击了附近 Jabal Jales 村的几家巴勒斯坦居民，摧毁了他们的农田。

以色列在继续非法、不人道和无耻地封锁加沙地带，给困在那里的 150 万平民造成无法计量的痛苦和创伤之外，继续这种非法的政策和做法，这进一步构成了无可辩驳的证据，说明占领国卑鄙地无视国际法，包括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而且拒绝给予巴勒斯坦人民在自己的国土上行使自决和自由这些合法的、不可分割的和国际公认的权利。

这种毁灭性的政策和做法还直接违反了以色列作为占领国以及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规定的明确法律义务。如果不受控制，以色列的这种非法活动将是对脆弱的近距离间接和平会谈的沉重打击，并进一步破坏该区域的稳定，因为它们是对整个国际社会而不仅是对巴勒斯坦国的士气和原则的挑战。因此，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继续呼吁国际社会，包括安全理事会，坚持这方面的明确责任和法律义务，采取紧急行动，结束这一非法局面，最终旨在结束这一好战的、维持了 43 年的军事占领，允许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巴勒斯坦国获得合法地位，在国际社会中和平安全地生活。

在本函之前，我们已就 2000 年 9 月 28 日以来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持续危机向你发出 369 封信函。从 2000 年 9 月 29 日(A/55/432-S/2000/921)至 2010 年 6 月 7 日(A/ES-10/490-S/2010/290)的这些信件构成

了一套基本记录，记载了占领国以色列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罪行。对于所有这些针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战争罪、国家恐怖主义和有系统的侵犯人权行为，必须追究占领国以色列的责任，并将行凶者绳之以法。

请安排将本函作为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议程项目 5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大使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
